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嘉和美康

股票代码：688246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苏州赛富璞鑫医疗健康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通讯地址：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越溪街道塔韵路 178 号 1 幢 2 层

邮政编码：215000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持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2023 年 3 月 24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 15 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 15 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持股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四、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它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刊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目 录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6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9
第七节 备查文件.....	11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中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涵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苏州赛富璞鑫医疗健康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上市公司	指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2023年3月13日至2023年3月24日苏州赛富璞鑫医疗健康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通过大宗交易及集中竞价交易减持后，持股比例减至5%以下的权益变动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报告（书）	指	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的基本情况

- (1) 名称：苏州赛富璞鑫医疗健康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 (2) 注册地：苏州吴中经济开发区越溪街道塔韵路 178 号 1 幢 2 层
- (3)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徐航
- (4) 出资额：58,135.6 万
- (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0MA1N9CXD83
- (6)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 (7) 主要经营范围：医疗健康产业投资，企业管理咨询。
- (8) 合伙期限：2017 年 1 月 5 日-2037 年 1 月 2 日
- (9) 持股 10%以上的股东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1	苏州市吴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7.2012%
2	泰康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	17.2012%
3	百年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7.2012%
4	中英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17.2012%
5	苏州吴中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公司	15.9971%

- (10) 通讯方式：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的居留权
徐航	男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中国香港	中国	中国香港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控制其他境内或境外上市公司的发行在外股份总额百分之五以上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第三节 权益变动的目的及持股计划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目的：

满足信息披露义务人自身资金需求而减持。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来 12 个月内的持股计划

根据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嘉和美康（北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信息披露义务人拟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5,509,82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4.00%。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上市公司股票 6,876,85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877%。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若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相关权益变动事项，信息披露义务人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计持有嘉和美康股票 8,612,134 股，占总股本 137,877,502 股的 6.2462%。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 6,876,859 股，占总股本 137,877,502 股的 4.9877%，详细情况如下：

姓名	变动前		变动后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苏州赛富璞鑫 医疗健康产业 投资中心（有 限合伙）	8,612,134	6.2462	6,876,859	4.9877
合计	8,612,134	6.2462	6,876,859	4.9877

二、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2023 年 3 月 13 日至 2023 年 3 月 24 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和大宗交易系统累计减持嘉和美康的股份总数共计 1,735,275 股，累计减持比例为 1.2586%。交易股份性质为流通 A 股，股权变动起始时间为 2023 年 3 月 13 日，股份变动达到法定比例的日期为 2023 年 3 月 24 日。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发行人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涉及的股份不存在任何权力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 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 6 个月内，除上述所述情况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买卖嘉和美康股票的行为。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以及本人所代表的机构)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苏州赛富璞鑫医疗健康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签署日期：2023年3月24日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备案文件

1. 信息披露义务人的法人营业执照；
2. 信息披露义务人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3.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的本报告书。

二、备查文件备置地点

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置备于嘉和美康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披露义务人（签字）：苏州赛富璞鑫医疗健康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签署日期：2023年3月24日